

臺北市中正區112年6月份市容會報會議紀錄

- 一、開會時間：112年6月16日上午10時40分
- 二、開會地點：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08號10樓（防災會議室）
- 三、主席：林聰明區長
- 四、區政督導員：
- 五、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 六、主席致詞：略
- 七、歷次未結案件執行情形：

紀錄：王靜宜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10101	黎明里辦公處	提升二二八公園與安全。	<p>※案件歷程摘要： 112年5月17日主席裁示： 請公園處路燈科於112年6月7日審查會議前，先與里長溝通初稿設計圖及意見修正，以順利通過審查進行後續辦理期程，持續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公園處(路燈科)： 112年6月7日「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照明優化工程」設計成果審查會議會議結論： 1. 高燈部分請路燈隊暫緩施作，俟矮柱燈及景觀燈完善後，再依需求評估是否進行調整。 2. 請設計廠商依據出席委員及里長之意見，並配合襄陽路既設高柱燈型式，將設計方案進行一致性修正；並俟設計細節完善後，再向黎明里辦公處說明修正後成果。 3. 預計於今年年底前完成設計方案及招標作業，並納入113年度預算內施作。</p>	B	請公園處路燈科依會議結論辦理，俟燈柱燈及景觀燈完估高，進行調整後，期前招標作業，納入113年預算內施作。
1110105	建國里辦公處	重慶南路1段136巷路面局部破損處理維護及路面整理與更新。	<p>※案件歷程摘要： 112年5月17日主席裁示： 請水利處於112年5月22日辦理會勘，邀集里長、文化局相關單位出席，持續列管。</p> <p>※最新辦理情形： 新工處：路面更新部分，待水利處完成溝體更新後，將接續施作。 水利處：112年6月13日送樹保計畫予文化局，預計6月30日審查委員會核定樹保計畫通過後即儘速進場施作。</p>	B	1. 請水利處112年6月30日文化局核定後儘速進場施作，持續列管。 2. 本案無交工處等項，處理等級「A」。
1110901	建國里辦公處	側溝(蓋)更新工程常有狀況未排除，便蓋施作問題，希望能整合相關單位納入即通報系統，以簡化報工質。	<p>※案件歷程摘要： 112年5月17日主席裁示： 請工務局道管中心、水利處與里長聯繫至里辦公處持手機試範操作「里長通 APP」，確認里長無意見，則下次會議即可解列。</p> <p>※最新辦理情形： 里幹事轉達里長意見： 112年6月14日里長同意解列。</p>	A	本案里長同意解除列管，處理等級「A」。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20605	新營里辦公處	愛國東路、林森南路街景再造。	<p>※案件歷程摘要： 中正區「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權責案件會前會會議紀(案件編號11) 112年5月31日主席裁示： 1. 請新工處於2週內邀集里長、商圍、公園處等相關單位現地會勘。 2. 請更新處提供社區營造相關資訊予里長參考。</p> <p>※最新辦理情形： 新工處：預計8月份完成細部設計圖說並與里長確認後，辦理後續施工事宜，預計112年底完工。 公園處路燈科：圍牆燈10米間隔，已規劃設計18盞裝飾壁燈，納入113年預算辦理。 里長意見：林森南路兩側照明不足，須增設燈桿。</p>	B	<p>1. 請新工處處理：林森南路路面更新部分：112年8月完成。 愛國東路人行道部分：112年12月底完成。</p> <p>2. 請公園處路燈造型變更：規劃設計18盞裝飾壁燈，納入113年預算辦理。</p> <p>3. 請商業處就林森南路愛心牆面更新部分：112年6月底前邀請郭昭巖議員、里長、文化局等單位辦理現場會勘。</p> <p>4. 建管處與里長確認無須辦理事項，解除列管，處理等級「A」。</p> <p>5. 請更新處再與里長確認無須辦理事項，下次會議再解列。</p>
1120606	螢雪里辦公處	里內花園固定整理。 1. 重慶南路3段96號 2. 重慶南路3段146巷17號 3. 泉州街141巷3號	<p>※案件歷程摘要： 中正區「市長與里長有約」工務局權責案件會前會會議紀(案件編號16) 112年5月31日主席裁示： 請公園處儘速與里長溝通。</p> <p>※最新辦理情形： 里長意見：因里內3處花園久未重新整理，議員會勘後公園處依會勘結論施作完工修剪樹枝及整理損壞設施，且有部分工太細未能有效分單負責窗口連絡人有效分派處理及定期維護、更新植栽美化花園市容。 郭昭巖議員：議員會勘後單位於列管時間內完成，或許里長有新訴求或公園內植物成長須定期修剪，委請主任為窗口聯絡人派員處理。 公燈處青年公園管理所：將定期巡查、樹木修剪排班處理，雜草、樹枝落葉或設施損壞處理請里長連繫主任。</p>	B	請公燈處青年管理所定期巡查整理，期間若有雜草、樹木修剪、設施損壞等須處理部分，請里長電洽公燈處青年所王淑雅主任(電話：2303-2451轉分機35)即會派員處理改善，持續列管。

九、臨時動議：無

十、上級指導：

郭昭巖議員指導：里長為地方爭取建設，權責單位若橫向聯繫跨局處協調進度遇有困難，本人可從旁協調、溝通，以速推動地方基層建設。

十一、主席結論：請市府權責單位隨時與里長報告提案進度可提昇處理效率。

十二、散會(上午11時20分)